

#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

## 关于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鉴定验收工作的通知

各课题负责人：

研究会在每年6月和12月，集中组织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的鉴定验收工作。各课题主持人及团队成员须在每年6月15日和12月15日之前主动提交所需验收课题的结题材料。研究会不再另行发布各类课题的结题通知，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。

1. 所有课题请严格参照“研究会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管理办法”(<http://www.jset.org.cn/75/4/4/news.html>)的相关要求。

2. 一般课题结项由课题承担单位负责，所提供的结项报告须有结题专家签字及单位盖章；其他课题由课题组提出申请、研究会组织鉴定。

3. 所有课题均需将课题申报书、开题报告、结项报告、课题成果、其他证明材料等所需材料依次扫描成册，命名为“课题编号+课题类型+高校+姓名”，于指定日期前发送PDF版和课题结项证书邮寄地址至 [jset2019@163.com](mailto:jset2019@163.com)。

4. 课题鉴定验收结束后，研究会将统一寄送结项证书至预留地址。

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



2023年11月30日